**河海大学部门文件**

河海机电〔2021〕1号

关于印发《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劳动教育

课程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

院内各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发挥劳动教育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结合学院学生实际情况，依据《河海大学关于新时代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有关精神，特制定《机电工程学院劳动教育课程实施细则（试行）》，经党委会会议审议、党政联席会讨论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附件：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劳动教育课程实施细则

（试行）

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

 2021年4月 29日

附件

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劳动教育课程

实施细则（试行）

**一、总 则**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构建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人才培养体系，进一步发挥劳动教育在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形成良好的劳动习惯，提高劳动能力，弘扬劳动精神，完善实践教学体系，充实劳动教育内容，实施劳动教育课程，强化课程考核，促进劳动教育及其活动落到实处，依据《河海大学关于新时代劳动教育的实施意见》有关精神，特制定本细则。

**二、课程定位**

劳动教育课程要结合专业特点、要求开展，学分为1学分，学时为20学时，课程类别为实践教育课，课程性质为必修课程。

劳动教育课程中的劳动定位为结合专业教育的公益实践教育活动。通过劳动教育的学习，使学生体味劳动最光荣的内涵，激发学生的重视实践，在身体力行中得到锻炼与提高，认识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重要性，并逐步培养和提高学生独立开展科学研究工作的素质和能力。

**三、课程内容**

劳动教育课程内容包括劳动教育安全技术、公益劳动、个人劳动技能训练和团队协作劳动技能训练等四部分，其中劳动教育安全技术、公益劳动为必选项；个人劳动技能训练为两个项目任选一项，劳动形式以个人独立完成为主；团队协作劳动技能训练为四个项目任选一项，劳动形式以组队协作完成为主。

**四、课程实施**

劳动教育课程实施在机电工程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指导下，依据劳动教育课程教学大纲，由劳动教育课程组负责设计并组织具体实施，授课涵盖学生安全教育、思政教育、课程考核等。

**五、条件保障**

为保障劳动教育课程的顺利实施，学院在教学场地、授课教师和教学经费上给予优先支持，并对与劳动教育相关的教改项目优先资助和推荐。

**六、适用范围**

本实施细则适用于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2020年后在校的全日制本科生。

**七、附 则**

本细则由学院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河海大学机电工程学院 2021年4月29日印发

录入：李俊 校对：张建立